

確診者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補發-申請流程

5月30日上午0時起在「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系統新增「確診者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補發」功能



1. 確認身分

數位證明平台

身分證號
健保卡號
戶號或
護照號碼

FIDO

自然人憑證
讀卡機

全民健保行動快易通

① 前往健康存摺

② 申請 COVID-19 數位證明
(含接觸者隔離證明)

③ COVID-19 數位證明
申請系統

2. 選擇項目

疫苗接種數位證明

接觸者隔離證明

非國際通用格式

未開立電子或紙本隔離通知書者

檢驗結果數位證明

確診者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補發

非國際通用格式

5/1日後確診，但尚未收到電子指隔通知書
且超過採檢日3天者

生日 (必填)*	1990/01/01
手機號碼(連絡電話) (非必填)	
居住地址 (必填)*	
隔離地址 (必填)*	
信箱 (非必填)	請輸入Email

3. 點選申請

確診者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補發

Reissuing Designated Residence Isolation Notice

發行機構	補發日期	執行申請
CDC 非國際通用格式	2022-05-28	申請

4. 取得證明

於申請成功畫面點選

下載/列印 數位證明

若需列印者也可使用

便利商店

取得超商列印碼

衛生福利部數位證明平台

<https://dvc.mohw.gov.tw/>

2022/05/29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確診者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補發-樣張

補發 (補發日期: 2022/05/27)

社區防疫表單-指定處所(居家)隔離通知書 - 111/04/21 版(電子版)

編號(Reference No.): 1103100015082320000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及提審權利告知

COVID-19 Designated Residence Isolation (Home Isolation) Notice and Right to Petition for Habeas Corpus Relief

姓名 (本人或法定代理人親填): Name (or Legal representative) 測試資料	身分證號/護照號碼: Citizen ID No. /Passport No 1234554321/A123456789
聯絡電話: TEL 0911111111 / 0212345678	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7 號 6 樓 Address

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44 條第 1 項規定，為了保護您和親友及大眾的健康與安全，請您於 2022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05 月 22 日期間進行指定處所隔離，有關隔離之應遵守及注意事項如下：

According to Paragraph 1, Article 44 of the Communicable Disease Control Act, in order to prevent the spread of the disease and protect the health and safety of your friends, family members and the public, please comply with the following regulations regarding designated residence isolation (home isolation) during the period from 2022/05/15 (YYYY/MM/DD) to 2022/05/22 (YYYY/MM/DD):

一、應遵守事項

- (一) 留在家中 (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地方政府指定範圍內)，禁止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若遇生命、身體等之緊急危難 (如：火災、地震或需緊急外出就醫等) 而出於不得已所為離開隔離處所之適當行為，不予處罰；惟離開時應佩戴口罩，並儘速聯繫所在地方政府或 1922，並依地方政府指示辦理。
- (二) 隔離期間，以 1 人 1 室 (具單獨房間及衛浴) 為基準；若選擇自宅或親友住所隔離者，同戶同住者日常生活仍需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包括落實佩戴口罩、遵守呼吸道衛生、勤洗手以加強執行手部衛生、保持良好衛生習慣及維持社交安全距離，且不可共食。請於隔離期間，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自主詳實記錄體溫及健康狀況 (如後附表格)，並配合提供手機門號、回復雙向簡訊健康情形等必要之關懷追蹤機制 (包含以手機門號進行個人活動範圍之電子監督)。隔離之個人資料沿用至隔離或自主健康管理期滿，並於結束後 28 天銷毀。
- (三) 如經安排收治在指定處所 (居家) 或等候安排就醫期間，請您隨時注意自身健康狀況，若有出現症狀時，可聯繫所轄衛生局居家照護服務專線、指定居家醫療照護團隊或免費使用 24 小時視訊諮詢 APP 「健康益友」 (IOS: <https://reurl.cc/Qj14GO>, Android: <https://reurl.cc/Qj14gM>)，當出現

補發
樣張

1

補發 (補發日期: 2022/05/27)

社區防疫表單-指定處所(居家)隔離通知書 - 111/04/21 版(電子版)

個案 ID/護照號碼 (ID/Passport No.): 1234554321/A123456789	填發單位 Competent authority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疾病管制科
電話(Tel): 0911111111 / 0212345678	
開始隔離日 (Start date of designated residence isolation): 2022 年 05 月 15 日(YYYY/MM/DD)	
取消隔離日 (Cancellation date of designated residence isolation): 2022 年 05 月 23 日(YYYY/MM/DD)	
隔離地址(Address):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 號-1	

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系統 (申請補發通知書) 說明:

- 1 此文件為補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知書。
- 2 申請補發通知書之個人資料及隔離處所由申請人自主填報。提供個人資料不實者，致衍生各種法律爭議，須負相關法律責任。
- 3 本次補發通知書者，不適用提審告知。



補發
樣張

6

一式7頁

2022/05/29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